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第一节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第二节　基金简介

（一）基金名称：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基金鸿阳
交易代码：　1847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平衡型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1年12月1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亿
基金合同存续期：　15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1年12月18日

（二）基金投资

投资目标：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业绩能够持续高速增长的成长型上市公司和业绩优良而稳定的价值型上市公司，利用成长型和价值型两种投资方法的复合效果更好地分散和控制风险，在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长，为基金持有人谋求长期最佳利益。

投资策略：作为成长价值复合型基金，本基金股票投资包括两部分：一部分为成长型投资，另一部分为价值型投资。成长型和价值型投资的比例关系根据市场情况的变化进行调整，但对成长型或价值型上市公司的投资最低均不得低于股票投资总额的30%，最高均不得高于股票投资总额的70%。本基金将遵循流动性、安全性、收益性的原则，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行业、企业以及影响证券市场的各种因素的基础上确定投资组合，分散和降低投资风险，确保基金资产安全，谋求基金长期稳定的收益。

风险收益特征：风险水平和期望收益适中。

（三）基金管理人

法定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刘传葵
联系电话：　0755-83276688
传真：　0755-83275119
电子邮箱：　liuck@byfunds.com

（四）基金托管人

法定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
信息披露负责人：　李芳菲
联系电话：　010-68424199
传真：　010—68424181
电子邮箱：　lifangfei@abchina.com

（五）基金年度报告正文查阅方式

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byfunds.com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第三节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1	本期利润	2,488,507,076.81	1,860,071,782.19	-32,315,382.85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2,563,820,756.56	1,072,530,358.90	-56,345,444.26
3	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	1.2443	0.9300	-0.0162
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231,842,714.47	588,021,957.91	-284,508,400.99
5	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1.1159	0.2940	-0.1423
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96,863,320.12	3,528,356,243.31	1,868,284,461.12
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5484	1.7642	0.9341
8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54.70%	71.53%	-1.74%
9	本期份额净值增长率	77.75%	101.91%	-1.70%
10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42.02%	92.41%	-4.70%

提示：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同期业绩比较（截止2007年12 月31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3个月	-3.14%	3.07%	--	--	--	--
过去6个月	25.18%	3.20%	--	--	--	--
过去一年	77.75%	3.33%	--	--	--	--
过去三年	252.79%	3.00%	--	--	--	--
自基金成立至今	242.02%	2.56%	--	--	--	--

（三）基金净值表现

（四）基金净值增长率图

（五）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单位：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备注
2007年	4.600	本期分配收益二次
2006年	1.000	本期分配收益一次
2005年	---	本期未分配收益
合计	5.600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简介

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2001年按照证监会“新的治理结构、新的内控体系”标准设立的首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2001年5月18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注册地在深圳。公司目前管理鸿飞证券投资基金、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增长五只基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公司恪守价值投资的投资理念，并逐渐形成了稳健、规范的投资风格。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投资管理团队，在研究方面，公司汇聚着一批从事宏观经济、行业、上市公司、债券和金融工程研究的专业人才，为公司的投资决策提供科学的研究支持；在投资方面，公司的基金经理都具有丰富的证券市场投资经验，并有着良好的过往业绩，他们以自己专业知识使基金业绩不断提高，努力为投资者创造丰厚的回报。

基金经理：欧阳东华，男，1964年生，工学硕士，9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曾在深圳蓝天基金管理公司从事证券研究工作，2002年5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工作，2006年8月起担任鸿飞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3月26日起同时担任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陈茂仁，男，1967年2月出生，医学博士，7年基金从业经历。曾在平安证券综合研究所工作，2000年11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鸿飞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鸿飞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投研系统风险控制执行官。2007年12月1日起担任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牛春晖，男，1972年生，经济学硕士。曾任君安证券研究所核心研究员、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经理、基金景宏基金经理助理、2004年10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基金景博基金经理。2007年1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工作。2008年3月1日我公司发布公告：因工作需要，经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牛春晖同志不再担任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职务。

（二）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各项配套法规、《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报告期内，基金鸿阳没有出现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情况。

（三）本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

借披露年报的机会，在此我们向基金持有人及广大关心和爱护鸿阳基金的朋友们表示感谢，并就基金鸿阳2007年的投资情况汇报如下：

由于对2007年当时的市场环境、企业估值以及资金流动性的认识不足，基金鸿阳去年取得了中等偏下的业绩回报，在此我们向广大的基金持有人表示诚恳的歉意，之所以如此我们认为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

1、在资产配置上全年采取了较为保守的中等仓位资产配置；

2、在行业配置上对金融、地产、有色等大市值行业配置偏低；

3、在个股选择上，对资产注入以及重组类个股研究不深，基本上采取了回避的策略。

（四）2008年的宏观经济和市场前景展望

整体来看2008年将是一个政策主导的调控之年，能否准确的把握政策导向并对投资组合进行结构调整将决定全年的收益水平。

首先，从国内来看，防止经济增长由偏快转为过热，防止价格由结构性上涨演变为全面的通货膨胀，将成为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尽管央行的紧缩调控将继续加力，但是由于受到灾后重建等因素的影响，我们认为在结构性通胀得以延续的同时，固定资产投资仍有可能保持在较高的水平上；尽管美国次级债以及美国经济增长的回落将影响中国的出口增速，但由于国内消费增长的回暖，我们认为2008年中国经济仍将保持较快速度增长。

但是，我们又必须清醒的看到面对宏观调控、美元继续贬值以及次贷危机等复杂因素影响，2008年将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因此我们认为，在目前的估值水平下，依靠合理估值推动市场上涨的动力正在逐渐消失，除非市场情绪的阶段性高涨带来估值水平的非理性上升，这可能会促成非理性泡沫的膨胀并推动市场达到较高的点位，不过市场情绪的不稳定一定会加大市场的波动以及风险。而只有未来公司业绩的增长乃至超预期的增长才可能成为维持并推动市场上涨的主动力。

根据以上分析我们认为，2008年因估值或者业绩的较大幅度提升而带来的某行业存在显著性投资机会的可能性将会弱化，整体性投资机会并不明显。面对外需不足以及国内通胀和生产要素价格快速上涨的压力，总体来看2008年中国经济的结构调整和增速放缓是必然的，因此适当弱化行业配置，选择未来增长预期明确、具有自主创新以及核心竞争力的企业，自下而上的进行组合配置是我们的组合重点。

面对越来越不确定的市场环境，至少上半年我们整体上会采取中等偏低仓位进行组合配置，追求流动性、安全性、资产合理配置与价值投资。在行业配置以及个股选择上，更加关注具有显著地自主创新、核心竞争力以及国际比价优势的企业。

（五）内部监察报告

本报告期，公司监察稽核部门通过加强对基金投资交易业务的日常交易监控、交易流程检查、注册登记、客户服务等业务进行日常跟踪检查等工作，不断加强和完善对投资交易的事前、事中和事后控制，并定期出具专项监察报告及合规性报告等，对基金投资运作的合规性情况等进行总结和报告。

通过以上工作，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未发生关联交易、内幕交易，也不存在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基金之间的违规交叉交易，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

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充分保障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五节　托管人报告

在托管鸿阳证券投资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鸿阳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约定，对鸿阳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认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鸿阳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托管人认为，鸿阳证券投资基金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第六节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07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德师京报（审）字（08）第P016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会计报表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92,183,271.17	44,747,579.12
结算备付金		14,975,335.21	5,054,038.30
存出保证金		1,660,000.00	1,66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03,627,767.38	3,395,191,468.83
其中：股票投资		3,778,210,663.18	2,674,361,398.93
债券投资		1,025,417,104.20	720,830,069.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85,895,926.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5,133,783.19	7,018,989.82
应收股利		371.50	371.50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127,580,528.45	3,539,568,374.5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8,200,247.92	---
应付管理人报酬		6,130,264.60	4,092,952.70
应付托管费		1,021,710.75	682,158.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049,371.12	3,164,405.8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负债		3,315,613.94	3,272,613.94
负债合计		30,717,208.33	11,212,131.22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实收基金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3,096,863,320.12	1,528,356,243.31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合计		5,096,863,320.12	3,528,356,243.3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总计		5,127,580,528.45	3,539,568,374.53
基金份额总额（份）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基金份额净值		2.5484	1.7642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一、收入			
1、利息收入		35,567,705.78	19,649,190.0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908,900.15	1,990,164.20
债券利息收入		31,658,805.63	17,659,025.8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2、投资收益		2,701,058,615.44	1,124,524,194.9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571,785,049.45	1,004,842,326.13
债券投资收益		9,870,680.39	-1,180,409.97
资产支持证券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105,128,483.66	72,042,248.69
股利收益		14,274,401.94	48,820,030.1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5,313,679.75	787,541,423.29
4、其他收入		724.00	36,387.51
收入合计		2,661,313,365.47	1,931,751,195.86
二、费用			
1、管理人报酬		68,385,906.28	38,656,592.47
2、托管费		11,397,863.70	6,442,876.25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67,558,242.68	24,096,115.33
5、利息支出		22,229,630.56	1,331,208.6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2,229,630.56	1,331,208.65
6、其他费用		3,234,645.44	1,152,620.97
费用合计		172,806,288.66	71,679,413.67
三、净利润		2,488,507,076.81	1,860,071,782.19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度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实收基金	本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金额 实收基金	上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0,000,000.00	1,528,356,243.31	3,528,356,243.31	2,000,000,000.00	-131,715,538.88	1,868,284,461.1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在内）		---	2,488,507,076.81	2,488,507,076.81	---	1,860,071,782.19	1,860,071,782.1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920,000,000.00	-920,000,000.00	---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四、年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0,000,000.00	3,096,863,320.12	5,096,863,320.12	2,000,000,000.00	1,528,356,243.31	3,528,356,243.31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二）会计报告书附注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首次执行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统称“新会计准则”）

2007年7月1日前，本基金执行原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和原基金合同及相关规定（以下统称“原会计准则”）。自2007年7月1日起，本基金执行新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下简称“指引”）、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及其他相关规定，对2006年度和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以下简称“2007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予以追溯调整。除了要求追溯调整的项目外，本基金2006年度和2007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仍按根据原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及相关规定厘定的会计政策编制，该等会计政策与本基金自2007年7月1日起采用的会计政策存在一些差异，这些会计政策差异已于附注二披露。

对于本基金财务报表项目分类、名称等列报方式的变化，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已按照新会计准则和指引的要求进行了重述。本基金因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对按原会计准则列报的2006年年初、2006年年末和2007年上半年末的所有者权益，以及2006年度和2007年上半年的净损益的影响见附注四。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金融工具

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中的一方时，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贷款与应收款项。除与权证投资有关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与权证投资有关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各类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贷款与应收款项。

––金融负债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除与权证投资有关的金融负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与权证投资有关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全部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金融工具的确认与初始计量

––股票投资

2007年7月1日前，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

自2007年7月1日起，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股票的公允价值入账，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的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实施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股票持有期间获得的股票股利（包括送红股和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的股票，于除息日按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数及送股或转增比例，计算确定增加的股票数量。

卖出股票于交易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债券投资

2007年7月1日前，买入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于资金交收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不含应收利息）入账，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买入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债券投资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不含应收利息）入账，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债券投资的初始成本。

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于交易日按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含应收利息）入账，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配售及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实际取得日按照估值方法对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认购成本进行分摊，确认应归属于债券部分的成本。

买入央行票据和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2007年7月1日前，卖出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于资金交收日确认投资收益，卖出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债券投资于交易日确认投资收益。

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权证投资

2007年7月1日前，权证投资成本按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

自2007年7月1日起，权证投资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入账，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获赠的权证（包括配股权证），在除权日按照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确定权证数量，成本为零。

配售及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于实际取得日按照估值方法对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认购成本进行分摊，确认应归属于权证部分的成本。

卖出权证于交易日确认权证投资收益。卖出权证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本基金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证券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

2007年7月1日前，银行间市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于资金交收日确认，交易所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于交易日确认。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成本按返售协议金额入账，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日应支付或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成本。于返售日按账面余额结转。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本基金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票据、证券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2007年7月1日前，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于资金交收日确认，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于交易日确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回购协议融入金额入账，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于交易日按照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成本。于回购日按账面余额结转。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自2007年7月1日起，本基金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与其分类相关联。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基金资产估值原则

––股票投资

2007年7月1日前，交易所上市流通的股票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

自2007年7月1日起，交易所上市流通的股票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采用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对最近交易市价进行适当调整后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则对最近交易市价进行调整后确定公允价值。

2007年7月1日前，由于配股和非定向增发形成的暂时流通受限制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

自2007年7月1日起，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等形成的流通暂时受限制的股票投资，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

2007年7月1日前，首次公开发行但未上市的股票，按成本估值。

自2007年7月1日起，首次公开发行但尚未上市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则以成本计量。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于同一股票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

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以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为公允价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市场交易收盘价为基础进行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债券投资

2007年7月1日前，交易所上市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交易所上市但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市场交易均价减去债券市场交易均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均价减去债券市场交易均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

自2007年7月1日起，交易所上市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为公允价值。交易所上市但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债券应收利息后的净价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采用最近交易日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价进行调整后确定公允价值。

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如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则以成本计量。

2007年7月1日前，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和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成本估值。自2007年7月1日起，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确定公允价值。

––权证投资

交易所上市流通的权证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采用最近交易日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对最近交易市价进行调整后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则对最近交易的市价进行调整后确定公允价值。

未上市流通的权证在上市交易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如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则以成本计量。

配售及认购分离交易可转债所获得的权证自实际取得日至在交易所上市交易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如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则按成本计量。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以及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不能客观反映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确定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反映已经发生的、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应在受益期内分摊计入当期和以后各期的费用，如上市年费、账户服务费、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用和律师费用等。

预提费用

预提费用反映预计将发生的、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应在受益期内预提计入当期的费用，如上市年费、信息披露费、账户服务费、审计费用和律师费用等。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分为已实现未分配利润和未实现未分配利润。未实现未分配利润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估值增及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未实现未分配利润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未实现未分配利润不得用于收益分配。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2007年7月1日前，债券利息收入在持有债券期内，按债券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自2007年7月1日起，若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则按实际利率计算债券利息收入。

2007年7月1日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合同金额与合同利率在返售期内以直线法逐日计提；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若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则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为卖出股票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股票投资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与应收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为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衍生工具投资成本后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入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并于相关金融资产/负债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自2007年7月1日起，本基金在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过程中产生的交易费用，于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交易费用。

2007年7月1日前，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合同金额与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以直线法逐日计提；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摊余成本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逐日计提，若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则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支出。

三、主要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1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7〕84号《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缴纳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缴纳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4）基金买卖股票于2007年5月30日前按照0.1%的税率缴纳印花税，自2007年5月30日起按0.3%的税率缴纳印花税。

（5）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予缴纳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四、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

本基金于2007年7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并自该日起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计量和报告本基金的交易或事项。对于因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而发生的下述会计政策变更，本基金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处理。

–将所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调整账面价值，且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未实现利得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新会计准则对按原会计准则列报的2006年年初、2006年年末和2007年上半年末的所有者权益，以及2006年度和2007年上半年的净损益调节过程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06年年初所有者权益	2006年度净损益	2006年年末所有者权益
按原会计准则列报的金额	1,868,284,461.12	1,072,530,358.90	3,528,356,243.31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调整数	---	787,541,423.29	---
按新会计准则列报的金额	1,868,284,461.12	1,860,071,782.19	3,528,356,243.31
	2007年年初所有者权益	2007年上半年净损益	2007年上半年末所有者权益
按原会计准则列报的金额	3,528,356,243.31	1,686,275,040.27	4,389,754,678.27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调整数	---	-304,876,605.31	---
按新会计准则列报的金额	3,528,356,243.31	1,381,398,434.96	4,389,754,678.27

五、重大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重大关联方及其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基金关系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发起人
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成都工业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证券”）	基金发起人
重庆信国际托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
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发起人
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

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2007年度 成交量	2007年度 占本期成交量的比例
联合证券：		
买卖股票	---	---
买卖债券	---	---
买卖权证	---	---
	佣金	占本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联合证券	---	---

	2006年度 成交量	2006年度 占本期成交量的比例
联合证券：		
买卖股票	139,620,603.42	1.19%
买卖债券	7,043,204.00	1.41%
买卖权证	46,240,500.69	12.22%
	佣金	占本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联合证券	112,416.70	1.19%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及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3、基金管理人报酬

支付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 / 当年天数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情况如下：

	2007年度	2006年度
应付管理人报酬年初余额	4,092,952.70	2,263,814.64
本年计提数	68,385,906.28